

## 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于2016年7月11日接到控股股东莱茵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莱茵达控股集团”）通知，获悉莱茵达控股集团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## 一、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莱茵达控股集团	公司控股股东	22,482,015	2015年12月24日	2016年7月8日	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5.48%
		4,500,000	2016年1月28日	2016年7月8日	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.10%
合计		26,982,015				6.58%

## 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莱茵达控股集团共持314,650,000股股票被质押，占公司总股本的36.61%；其中无限售流通股220,275,000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5.63%；有限售条件流通股94,375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0.98%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七月十一日